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4月26日，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大信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大信在担任公司2022年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了《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要求，勤勉尽责、细致严谨，并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保持审计工作连续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大信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合计为97.52万元人民币，其中：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费用76.32万元，较上一期未变化；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21.20万元，较上一期未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 机构信息**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成立于1985年，2012年3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总部位于北京，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大信在全国设有32家分支机构，在香港设立了分所，并于2017年发起设立了大信国际会计网络，目前拥有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德国、法国、英国、新加坡等36家网络成员所。大信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首批获得H股企业审计资格，拥有近30年的证

券业务从业经验。

## 2. 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为谢泽敏先生。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大信从业人员总数4026人，其中合伙人166人，注册会计师941人。注册会计师中，超过50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 3. 业务信息

2021年度业务收入18.63亿元，为超过10,000家公司提供服务。业务收入中，审计业务收入16.36亿元、证券业务收入6.35亿元。2021年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197家（含H股），平均资产额258.71亿元，收费总额2.48亿元。主要分布于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家。

##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2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 5. 诚信记录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3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人次、监督管理措施27人次和自律监管措施2人次。

### （二）项目成员情况

####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石晨起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有国电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同有飞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像素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欧联设备安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沐融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成涛

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大信执业，2022年开始为天佑德酒提供审计服务。王成涛先生先后参与多家公司的IPO、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陈修俭

拟安排合伙人陈修俭担任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该复核人员拥有注册会计师资质，具有证券业务质量复核经验，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 2. 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未持有和买卖公司股票，也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其他经济利益，定期轮换符合规定。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委员会对大信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等方面进行了审查，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向董事会提议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

###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就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告知了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资料、资质进行了认真的审核。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审计业务资格，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本次续聘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

####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业从业资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公司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继续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表决情况及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决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的证明文件；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定期）审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海互助天佑德青稞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